



企业科技特派员政策宣讲网络课程

——产业政策解读

强化产业创新 赋能工业高质量发展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4月25日



3月5日下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参加他所在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

习近平指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路径。抓科技创新，要着眼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起抓，既多出科技成果，又把科技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生产力。**抓产业创新，要守牢实体经济这个根基，坚持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开辟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新赛道并重。**抓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要搭建平台、健全体制机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让创新链和产业链无缝对接。

目录

CONTENTS

-  **广西产业创新取得成绩**
-  **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  **自治区层面产业创新相关政策**



[第一章]

广西产业创新取得成绩



一、广西产业创新取得成绩



(一) 聚焦创新成果，从转化应用方面塑造发展新动能

- ◆ 2024年，我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对工业增长贡献率超过**32%**，新产业新产品对工业增长贡献率超过**50%**
- ◆ **创新成果不断涌现**：颀芯科技成功攻克氮化镓高端光电子芯片制备技术，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有限公司建成并投产我国首条民航轮胎生产线，桂理工“水深探测激光雷达关键技术”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一批先进适用技术名单
- ◆ **新产品产量成倍增长**：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光伏电池、风力发电机组产量分别增长1.2倍、3.1倍、1.4倍，北海光伏玻璃产能跃居全国前三
- ◆ **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广西新能源车新增10种新车型成功上市，新能源汽车产量占汽车产量比例达68%，柳钢品种钢比例提升至42.7%，玉柴集团成功开发出14款2.4L至15L国六发动机



一、广西产业创新取得成绩



(二) 聚焦创新主体，从激发活力方面提升源头创新能力

- ◆ **创新平台建设成效显著**：拥有国防科技工业创新中心**1**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9**家、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565**家、自治区级工业设计中心在库**38**家
- ◆ **公共服务平台实现突破**：拥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1**家、国家工业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1**家
- ◆ **优质企业不断增加**：在库的规上工业企业超过**1万**家，龙头企业**212**家，创新型中小企业**1804**家，自治区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917**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91**家，单项冠军企业**5**家
- ◆ **产业集群不断壮大**：培育千亿级产业集群**10**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11**个，自治区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4**个，认定自治区先进制造业集群**12**个



[第二章]

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一)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创新项目

◆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参阅《关于组织申报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2025年度项目（公开竞争类）的通知》（工原函〔2025〕98号）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

参阅《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性能制造技术与重大装备”等16个重点专项2024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工信部高新函〔2024〕224号）

每年不定期组织各类项目申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通知组织申报）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1.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

- ◆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唯一一个，经中央科技委审议，纳入国家科技创新平台基地白名单（全国仅14类）的创新平台，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等36个重点领域
- ◆ 目前，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已有**33家**，包括30家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和3家国家地方共建制造业创新中心
- ◆ 满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升级为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条件》（2017年7月19日印发）
- ◆ **注意：创新中心应是企业法人形态，采取“公司+联盟”等模式运行**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2.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 ◆ 企业根据市场竞争需要设立的技术研发与创新机构
- ◆ 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组织申报）
- ◆ 基本条件：
 - ✓ 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不低于1500万元**
 - ✓ 拥有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150人**
 - ✓ 技术开发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2000万元**
 - ✓ 具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资格**两年以上**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3.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 ◆ 指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工业设计创新力强、业绩突出、发展水平领先的工业设计机构
- ◆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包括两种类型：制造业企业等单位设立的，主要为本单位提供工业设计服务的企业工业设计中心；面向市场需求提供工业设计服务的工业设计企业
- ◆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每2年认定一次**
- ◆ 申请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需稳定运营3年，为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 ◆ 满足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评价指标要求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4. 制造业中试平台

- ◆ 聚焦制造业成果转化应用关键环节，为处在试制阶段的新产品转化到生产过程提供中试项目遴选开发、技术研发转化、性能工艺改进、工艺放大熟化、产品型式试验、产品性能测试、小批量试生产、仪器设备共享、设备应用验证等专业化服务和系统化解决方案的服务实体
- ◆ 《制造业中试创新发展实施意见》
- ◆ 《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指引（2024版）》
- ◆ 《新材料中试平台建设指南（2024—2027年）》
- ◆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通知组织申报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5. 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 ◆ 为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重点领域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质量可靠性试验验证、标准验证与检测、计量检测、认证认可关键技术、产业信息、知识产权、技术成果转化等基础公共服务的平台，且业绩突出、公信度高、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专业机构
- ◆ 每年组织申报一次
- ◆ 2025年新修订《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管理办法》（暂未发布）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二) 平台

6. 工业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

- ◆ 围绕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产业发展迫切需求、重点行业领域布局，依托技术服务能力强、运行管理规范、行业公信力度高的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建设，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定，面向工业产品全生命周期、产业链全链条开展工业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的综合性服务机构和专业化技术平台
- ◆ 2024年新修订《工业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管理办法》（暂未发布）
- ◆ 根据工信部下发通知组织申报



二、国家层面产业创新政策



(三) 工业和信息化部其它相关政策举措

-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关于征集2024年度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应用计划推进机构的通知》（工信厅联规函〔2024〕249号）
-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物联网赋能行业发展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4〕300号）
-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4〕301号）
-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典型案例遴选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4〕362号）
-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先进适用技术（第一批）遴选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4〕398号）

[第三章]



自治区层面产业创新相关政策



（一）创新成果产业化支持政策



1. 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项目	● 攻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以前沿技术为支撑的项目产业化 ● 项目实施后能替代进口，增强产业自主能力和供应链韧性 ● 原则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2000万元以上 ● 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其计划的30%以上，原则上在3年内建成投产	● 按照固定资产投资15%的比例予以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一）创新成果产业化支持政策



2. 新兴产业培育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新兴产业培育项目	● 支持技术水平高、产业带动性强、产业化前景好的新兴产业项目 ● 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产业科技创新发展能力和制造业企业核心竞争力 ● 项目原则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1000万元以上 ● 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其计划的30%以上，原则上在2年内建成投产	● 按照固定资产投资6%的比例予以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一）创新成果产业化支持政策



3. 重大产业化项目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重大产业化项目	● 属于固定资产投资10亿元及以上的制造业项目，项目已开工建设并纳入工业投资类别统计，原则上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 ● 项目前期工作手续完备。首次申报时要求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投资计划的30%及以上	● 按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6%予以资金扶持，且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亿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年组织2次申报



（一）创新成果产业化支持政策



4. 中试项目培育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广西新材料领域企业中试项目建设培育	● 新能源电池材料、金属新材料、化工新材料、无机非金属新材料等新材料领域 ● 主要包括两类：第一类企业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第二类企业从区内外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购买或联合开发的技术成果	● 补助资金按固定资产投资的20%给予财政资金补助，单个项目补助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年组织1次申报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1. 人工智能支持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应用项目	●符合我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方向，建成后效果显著，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具有明显带动作用（项目建设期一般为1—2年） ●项目所需资金已落实，累计完成总投资70%以上；项目已基本建成，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场景1个以上 ●支持人工智能创新产品开发及产业化应用、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改造	给予一次性财政无偿补助 50万元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2. 铝产业支持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铝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 项目原则上要求固定资产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在申报时原则上要求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投资计划的30%及以上 - 支持范围：向中高端转型升级、重点工艺装备提升、再生铝及延链相关项目	- 向中高端转型升级的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10%的固定资产投资补助，单个项目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 重点工艺装备提升的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10%的补助，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 再生铝及延链相关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一次性奖励 - 落实自治区安排的重要任务：给予最高不超过10%的补助，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每年组织2次申报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3.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政策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	● 申报单位应为参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药品生产企业 ● 属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2016年第106号公告目录中品种和目录外主动开展一致性评价品种	● 经国家认定符合豁免生物等效性试验原则并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每个品种给予50万元的一次性奖补,符合其他相关要求的追加奖励 ● 经国家认定需开展体内生物等效性试验并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每个品种给予200万元的一次性奖补,符合其他相关要求的,追加奖励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4.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升级项目 (链式数字化转型)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建设进度30%及以上，项目建设周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 ●支持重点行业建设“产业大脑”，汇聚行业数据资源，推广共性应用场景，服务全行业转型升级和治理能力提升	按照项目投资总额 10% 的比例补助， 最高不超500万元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4.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智改数转网联典型应用场景)	-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建设进度30%及以上，项目建设周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 - 支持生产设备数字化改造，推广应用新型传感、先进控制等智能部件，加快推动智能装备和软件更新替代 - 以场景化方式推动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探索智能设计、生产、管理、服务模式，树立一批数字化转型的典型标杆	按照项目投资总额 10% 的比例补助， 最高不超500万元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项目 (软件开发和应用示范项目)	●项目实施进度30%及以上，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 ●支持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	自治区本级财政按照不超过项目总投资额 15% 的比例，给予 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补助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项目 (首版次软件产品)	●申报首版次软件产品时间距产品取得其软件著作权的时间原则上不超过2年，软件著作权登记证登记的软件产品主版本号为1.0 ●软件产品的研发投入不低于100万元（含），且累计销售收入不低于100万元（含） ●支持关键技术有重大创新与应用，功能、性能先进，产品质量可满足行业需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首次发布处于市场推广初期的软件产品	按照不超过首版次软件产品销售累计金额 20% 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万元 的一次性奖励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6. 绿色低碳转型政策（四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工业节能降碳 技术改造项目	●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5000吨及以上标准煤的重点耗能企业实施的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 ● 项目实施后每年可实现节能量在1000吨标准煤(或减排2600吨二氧化碳)以上 ● 在建或拟建并且原则上2年内可以完工的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低于500万元	按照项目节能降碳量确定，技术改造每节能1吨标准煤/年，补助400元，单个项目最高补助金额不超过 800万元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6. 绿色低碳转型政策（四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项目	● 免申即享 ● 对国家公布绿色制造名单，国家公布的水效领跑者、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典型案例等企业（园区）名单给予奖励	● 对获得国家级绿色园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国家级绿色工厂一次性奖励50万元、国家级绿色供应链一次性奖励30万元 ● 对获得国家水效领跑者、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等称号的企业一次性奖励50万元 ● 对获得国家水效领跑者、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等称号的园区一次性奖励80万元	每年组织奖励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6. 绿色低碳转型政策（四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工业资源和 固废综合利 用项目	●近五年内已建成并正常生产，产能不低于1万吨/年，其中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梯次利用项目产能不低于10MWh/年 ●项目为在建或拟建，并且原则上2年内可以完工的项目，综合利用能力不低于10万吨/年 ●工业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低于1000万元，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低于500万元	按照每个项目 40万元 扶持资金基数，分档增加扶持金额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6. 绿色低碳转型政策（四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工业用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采用二级及以上能效等级的锅炉、电机、变压器、空压机、通风机等工业用能设备进行设备更新的项目	●新购锅炉、电机、变压器等设备按能效等级和容量、功率分档给予资金扶持，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电机大类中，三相异步电动机、永磁同步电动机、变频电机，按照能效等级差异化补贴 ●变压器大类中，类别为电工钢的、非晶合金的，按照能效等级差异化补贴 ●其他设备按照能效等级差异化补贴	每年组织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7. 产业集群建设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先进制造业 集群项目	● 支持12个自治区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内成员共同实施，或由集群促进组织实施，能够解决集群产业创新、生产制造、公共服务等方面共性问题的工业项目 ● 由12个集群牵头城市组织集群相关市共同申报，在建、新建及谋划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以上	● 按照每个集群不超过1亿元下达奖补资金 ● 实施期第一年拨付50%奖补资金，实施期满考核评价通过后拨付其余50%奖补资金	每年组织 申报1次



(二) 产业差异化支持政策



7. 集群建设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广西特色产业集聚区培育建设项目	对各地围绕广西“10+5+4”现代化工业体系申报培育的集聚区进行综合评定后，择优支持培育建设20个以上具有较高产业集聚度的特色产业集聚区	● 第一档支持金额2000万 ● 第二档支持金额1500万元 ● 第三档支持金额1000万元 ● 支持金额原则上不超过培育建设期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总额的20%	● 2025年第1批 ● 到2027年培育建设30个左右



（三）产业投资项目政策



1. “双百双新”工程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产业优化升级项目	● 对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做强产业链群具有积极作用的工业投资项目 ● 属于固定资产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制造业项目 ● 项目已开工建设并纳入工业投资类别统计，原则上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 ● 项目前期工作手续完备。首次申报时要求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投资计划的30%及以上。	● 按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6%予以资金扶持 ● 且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年组织2次申报



（三）产业投资项目政策



2. 新一轮“千企技改”工程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支持范围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重点方向 ● 设备投资500万元以上，项目已开工建设并纳入工业技术改造类别统计，原则上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 ● 项目前期工作手续完备。首次申报时要求已实际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达到投资计划的30%及以上	● 按不超过项目设备投资的10%予以资金扶持，且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两次申请	每季度组织1次申报



（四）平台培育政策



1. 创新平台培育政策（三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 企业规模：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5000万元 ● 创新投入：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以上的，R&D经费不低于200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以下的，R&D经费支出额不低于200万元且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不低于2% ● 创新条件：技术开发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600万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不低于300万元） ● 创新队伍：有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40人	● 通过对技术中心所在企业实施的技术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给予支持	每年组织申报1次



（四）平台培育政策



1. 创新平台培育政策（三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自治区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认定	● 围绕我区“10+5+4”现代化工业体系，以及广西首批12个先进制造业集群 ● 要求独立法人	● 对新认定的自治区制造业创新中心给予一次性不超过200万元财政资金补助 ● 对获批复为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的给予一次性不超过1000万元财政资金补助	每年组织申报1次



（四）平台培育政策



1. 创新平台培育政策（三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自治区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	● 具备工业设计、系统设计咨询服务能力，能够承担产品设计任务 ● 工业设计企业设计团队人员应达到20人以上，其中工业设计团队中，从事专业设计人员占团队人员50%以上 ● 近两年获得国内外专利和版权年均10件以上或成立以来累计30件以上 ● 近两年主要从事设计领域的年均营业收入不低于300万元，占企业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50%	● 对获批复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的给予100万元 资金补助	每年组织申报1次



（四）平台培育政策



2. 制造业紧缺人才平台培育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广西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技能大师工作室	● 工作室的效益能够实现产品降本增效，为企业创造收益或是节约成本 ● 工作室建设应具有示范引领作用，是否重复获取财政资金建设同类型的大师工作室 ● 工作室团队组成、技术技能经验、企业研发投入、学术成果、配套场地、设备等基础条件应满足工作室建设的要求	每个工作室予以 20万元 建设经费支持	每年组织申报1次



（四）平台培育政策



2. 制造业紧缺人才平台培育政策（两类）

政策名称	申报条件	补助标准	申报周期
广西工艺美术大师传承创新工作室	● 申报对象应为我区国家级、自治区级工艺美术大师 ● 从事本行业20年以上 ● 具有固定场所的工作室，且工作室面积原则上不小于每个工作室予150平方米，配备用于技艺传承的场地、设备等 ● 带有不少于15个徒弟或学徒（学生），所带徒弟或学徒（学生）在作品创作、技能考核认证等方面取得一定成绩	每个工作室予以 10万元 建设经费支持	每2年组织申报1次



谢 谢

产业创新政策具体情况请咨询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